

关于研究生校外导师聘书发放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学院：

为了规范西京学院研究生校外导师聘书的发放，请各研究生培养学院于2017年4月26日前将本学院学位委员会认定的校外导师决议原件和聘书电子版（见附件1）上报研究生处，研究生处将依据各学院上报的决议统一为校外导师印制聘书。要求各研究生培养学院在领取聘书后30日内把校外导师推荐书（见附件2）上报研究生处。

联系人：任林政 内线 6875 外线 84190900

邮箱：24222649@qq.com

附件1：校外导师聘书样本

附件2：校外导师推荐书



附件 1:

聘书样本

_____同志:

经研究, 兹聘请您担任我校_____领域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, 合作指导我校硕士研究生。聘期自 20 年 ___ 月 ___ 日至 20 年 ___ 月 ___ 日。

聘期 ___ 年。

西京学院

年 月 日

附件 2:

校外导师推荐书

本着资源共享、优势互补、合作共赢的原则，我公司同意作为西京学院_____领域的研究生校外实践基地，并推荐_____为贵校的专业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。

单位名称:

电话:

单位盖章:

地址:

年 月 日